

Deloitte.

税务快讯

《企业所得税法》草案 之股权转让税务处理

2024年6月



MAKING AN
IMPACT THAT
MATTERS
since 1845

《企业所得税法》草案之股权转让税务处理

越南财政部于2024年6月7日通过《企业所得税法》草案。草案已于2024年6月11日征集公众意见。本期快讯提请注意在增修条文当中，关于外国公司股东涉及股权转让的企业所得税征收的潜在重大变化。

新法草案的关键重点

纳税人	应税所得	课税方式
据第2条2c和2d点规定，在越南取得收入的外国实体（无论在越南有无常设机构）均被视为越南纳税人。	据第3条3点规定进一步界定，外国实体的“越南应税所得”指从商务活动中（包括股权转让）取得的越南来源收入。	第11条2点规定纳税人的企业所得税税负公式： 税率（%）× 转让价格 。 税率因交易类型而异。 股权转让适用税率为2%。

对并购交易的潜在影响

- 如新法草案正式公布，则在越南进行转让股权的外国实体即将按**转让总价的2%**缴纳越南企业所得税，而不是根据现行法规对股权收益征收20%税。这意味着，无论外国转让方是否从转让交易取得收益，均要承担越南股权转让的企业所得税。
- 草案亦明确了对外国实体的越南来源收入的征税概念，有助加强越南税务机关在对外国实体进行间接股份转让交易征税的地位。

德勤观点

- 草案拟在2024年10月提交国会审议并在2025年5月会议宣告，即新法或从2026年1月1日起生效。
- 鉴于草案提出上述重大修改，强烈建议外国投资者（以及越南交易方）密切关注新法进展，以便适当规划未来的并购或重组交易。

如果您需要获取进一步协助，请与我们联系。

联系方式

网页: deloitte.com/vn

德勤越南信箱: deloittevietnam@deloitte.com

华商服务部信箱: vncsgsupport@deloitte.com

本通讯仅供参考，非商业目的使用

Transfer Pricing
Firm of the Year

Tax Firm
of the Year

联络方式

税务与法律咨询服务



Bui Tuan Minh
税务领导人
+84 24 7105 0022
mbui@deloitte.com



Thomas McClelland
税务合伙人
+84 28 7101 4333
tmcclelland@deloitte.com



Bui Ngoc Tuan
税务合伙人
+84 24 7105 0021
tbui@deloitte.com



Phan Vu Hoang
税务合伙人
+84 28 7101 4345
hoangphan@deloitte.com



Dinh Mai Hanh
税务合伙人
+84 24 7105 0050
handinh@deloitte.com



Vo Hiep Van An
税务合伙人
+84 28 7101 4444
avo@deloitte.com



Vu Thu Nga
税务合伙人
+84 24 7105 0023
ngavu@deloitte.com



Tat Hong Quan
税务合伙人
+84 28 7101 4341
quantat@deloitte.com



Vu Thu Ha
税务合伙人
+84 24 710 50024
hatvu@deloitte.com



Dang Mai Kim Ngan
税务合伙人
+84 28 710 14351
ngandang@deloitte.com



Tran Quoc Thang
税务合伙人
+84 28 710 14323
qthang@deloitte.com

中国服务部



黄建玮
总监
+84 28 7101 4357
wchenwei@deloitte.com



赖盈洁
经理
+84 24 7105 0163
yinlai@deloitte.com



阮庄英
经理
+84 28 7101 4328
anhtrnguyen@deloitte.com

河内办公室

河内市栋多郡
廊下街34号Vinaconex大厦15楼
电话: +84 24 7105 0000
传真: +84 24 6288 5678

胡志明市办公室

胡志明市第一郡
同起街57-69F号时代广场大厦18楼
电话: +84 28 7101 4555
传真: +84 28 3910 0750

Deloitte (“德勤”)泛指德勤有限公司(简称“DTTL”),以及其一家或多家全球成员所网络与其关联机构(统称为“德勤机构”)。德勤有限公司(又称“德勤全球”)及每一家成员所均为具有独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实体,且相互之间不因第三方而承担任何责任。DTTL以及各成员所与其关联机构仅对其自身单独行为承担责任。德勤有限公司并不向客户提供服务。请参阅www.deloitte.com/about以了解更多。

德勤亚太有限公司(即一家担保有限公司)是DTTL的成员所。德勤亚太有限公司的每一家成员及其关联机构均为具有独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实体,在亚太地区超过100座城市提供专业服务,包括奥克兰、曼谷、北京、河内、香港、雅加达、吉隆坡、马尼拉、墨尔本、大阪、首尔、上海、新加坡、悉尼、台北及东京。

关于德勤越南

在越南,由独立的法律实体提供有关服务,其可被称为德勤越南。

本通信中所含内容乃一般性信息,德勤有限公司(“DTTL”)及其全球成员所或其关联机构(统称为“德勤机构”)并不因此构成提供任何专业建议或服务。在作出任何可能影响您的财务或业务的决策或采取任何相关行动前,您应咨询合资格的专业顾问。

对于本通信中信息的准确性和正确性,不作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明示或暗示),而对依赖本通讯而造成损失的任何人,DTTL及其成员所与其关联机构、员工与代理之任一主体均不对其损失负任何责任。DTTL及每一家成员所与其关联机构均为具有独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实体。